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大灣高中辦理學習扶助

宣導活動成果

對象	佐證資料(宣導照片、通知單、文宣等)	簡述活動內容 (請註明辦理日期、時間、 地點及參加人數)
教學人員		於各領域教學研究會議對教師進行宣導
學生		於學期中利用上課時間對學生公開宣導 時間：課堂時間 地點：班級教室 參加人數：全部。
家長		於 113 學年度親職教育座談會對家長宣導學習扶助精神和內容 地點：學校會議室 參加人數：約 30 人